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蒙大慶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mtach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1128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0011280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112808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0011280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「2022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推薦學生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45810A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各校踴躍推薦「能以順處逆，發揮人性積極面，力爭上游，出類拔萃，具表率作用」之學生參加「2022總統教育獎」遴選活動。

三、本案報名訊息摘要如下（詳見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初審推薦時間：自110年11月30日起至110年12月30日止
（郵戳為憑）。

（二）受理報名單位：

1、高中組：請於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名（總統教育獎網頁
<https://pea.ncyu.edu.tw/>線上報名），下載報名資



料（格式詳如附件1至3）及相關佐證資料一式2份，逕寄國立東石高級中學（地址：61357 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 253 號）辦理初審工作。

2、國中組及國小組：

(1) 網路報名：於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名（總統教育獎網頁<https://pea.ncyu.edu.tw/>線上報名）。

(2) 郵寄紙本資料及光碟：請下載報名資料（格式詳如附件1至3）及相關佐證資料（依序整理，以長尾夾固定）一式2份及電子光碟1份，逕寄（送）本市大溪區大溪國小輔導主任徐雪芳（地址：335桃園市大溪區登龍路19號）彙辦，聯絡電話：(03) 388-2040分機610。

四、本案國中組及國小組初審通過學校，請務必派員參加「複審輔導會議」，將透過系統性輔導策略，引進專家學者提供指導，會議時程另案通知。

五、為鼓勵學生正向積極好品格，並感謝輔導教師辛勞，關於受推薦學生及推薦學生參選之師長（輔導教師），核敘獎勵如下：

(一) 受推薦學生：

1、高中職學生：各高中職推薦參選學生未通過國教署初審者，請學校核予該生嘉獎1次；通過初審學生，由本局頒贈紀念獎牌1只及獎助學金新臺幣（以下同）8,000元整，並請學校核予該生小功1次；通過複審為「總統教育獎」獲獎學生，請學校核予大功1次，本局另頒贈獎助學金1萬2,000元整。

- 2、國中學生：各國中推薦參選學生未通過本市初審者，請學校核予該生嘉獎1次；通過本市初審學生，由本局頒贈紀念獎牌1只及獎助學金8,000元整，並請學校核予該生小功1次；通過複審為「總統教育獎」獲獎學生，請學校核予大功1次，本局另頒贈獎助學金1萬2,000元整。
- 3、國小學生：對於參選學生請各校逕依權責從優獎勵，以為嘉勉。通過初審學生，由本局頒贈通過紀念獎牌1只及獎助學金8,000元整；通過複審為「總統教育獎」獲獎學生，本局另頒贈獎助學金1萬2,000元整。

(二)輔導教師：本案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等規定，擬核敘獎勵如下：

- 1、高中職教師：推薦學生參加國教署初審之師長核予獎狀1紙1名；推薦學生通過國教署初審而未獲「總統教育獎」之師長核敘嘉獎1次2名；輔導學生通過複審獲選為「總統教育獎」之師長核敘嘉獎2次3名。活動結束後，請學校將獎狀名單報局，並依相關規定辦理教職員敘獎。
- 2、國中小教師：推薦學生參加本市初審之師長核予獎狀1紙1名；推薦學生通過本市初審而未獲「總統教育獎」之師長核敘嘉獎1次2名；輔導學生通過複審獲選為



「總統教育獎」之師長核敘嘉獎2次3名。活動結束後，請學校將獎狀名單報局，並依相關規定辦理教職員敘獎。

六、隨函檢附旨案實施計畫及附件或請至本局網站

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)訊息公告-最新消息專區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